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送出日期: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、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,并由董事长签发。

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,于2015年8月21日对本基金报告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,进行了复核。报告内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。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自半年度报告正文,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,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。

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期自2015年01月01日起至2015年06月30日止。

§ 2 基金简介

## 2.1 基金基本情况

基金名称: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
基金简称:工银瑞信消费  
基金代码:400013  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报告期起止日期:2015年01月01日至2015年06月30日

基金合同存续期间:194,000,007.99份

基金类别:股票型基金

基金运作方式: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:2015年01月21日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报告期净值收益率:174,000,007.99份

基金资产净值:174,000,007.99份

基金总资产:174,000,007.99份

基金总负债:174,000,007.99份

基金份额净值:1.0000

基金资产净值:174,